

风物

叠映

□沙爽

那天中午,我正在吃午饭,忽听到窗外鸟叫,鸣声又大又脆。但室外的光线太亮,我只看得见一只鸟的黑色剪影,它停在阳台防盗窗的铁栏杆上,身形大约有燕子的两倍大,楔形的嘴尖尖的,看上去比戴胜的喙略短一点。而相对于体积而言,它的嗓门未免太大,似乎十分理直气壮——难道它不知道,这个时候大家都在睡午觉吗?

我拍了张照片发到朋友圈。一位南方的朋友很快评论说,是椋鸟。

而百度百科则给出这样一条记载:席费林是“美国驯化学会”的一名成员,该协会旨在从欧洲引进植物和鸟类,创造一个舒适而亲切的新美国。在一个寒冷的冬日,他在纽约中央公园放飞了60只椋鸟,希望它们能够在这里繁衍生息。不幸的是,他成功了。

啊!等等!我好像在哪里看到过类似的记录!

大脑飞速检索……没错,是燕八哥!

1972年,27岁的安妮·迪拉德动笔写下《溪畔天问》,一举拿下普利策文学奖。等我知道了这本书的时候,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的中文版已经断货。所幸天无绝人之路,我辗转买到了它的电子书。余幼嫩的翻译简直好极了。这本电子书我至少读了三遍,直到去年,我才知道它已经由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重新出版,更名为《听客溪的朝圣》。翻到第三章,迪拉德用了整整五个页码来讲燕八哥:

2月1日,人人都在谈论燕八哥。燕八哥当初是由一艘客轮从欧洲带来的。100只特意放生中央公园里,今天那成千上万的燕八哥就是那100只的后代。据艾德温·韦·蒂尔说:“它们会来到这儿,全是因为某人异想天开。那人叫尤金·西佛林,是个富有的纽约药商。他有个奇特的嗜好,就是要把威廉·莎士比亚作品里所有提到过的鸟,都引入美国。”那些鸟在新国度里适应得好极了。

你看,虽然两下里记录的放生鸟的数量略有出入,但“席费林”和“西佛林”显然是同一个人。我的猜测很快得到证实:这天中午在我的阳台窗外大叫的鸟,学名椋鸟,又叫燕八哥。

这真是奇特的经历。就好像一只鸟从一本书里飞出来,站在你身边大声歌唱。它来自异域,携带着某种魔幻气息。你能否认它的存在,它就在那儿,又黑又亮的小眼珠扫过你,警惕中可能还夹杂着些许蔑视。它们是胜利者,早在1972年1月,也就是安妮·迪拉德开始动笔写作《溪畔天问》的同一时间,美国的各路官员和生物学家们聚集到一起,商讨解决燕八哥的问题。那最初的60只或100只来自英国的鸟类移民,此时已繁衍得铺天盖地,仅雷德福市境内就有15万只。如我亲眼所见的那样,它们叫声响亮,并随时随地热衷发言。它们的胃口也好得很,总的来说,因为这种鸟数量实在太多,它们就变得浑身都是缺点,甚至给公众生活带来了巨大不安。经过商讨,生物学家们给出了一个方案:等到某天夜里气温骤降,政府部门组织人力,以一种特殊的泡沫清洁剂,向燕八哥夜宿地集中喷洒,这种泡沫会渗入鸟儿们的羽毛,在气候的协同作战之下,把燕八哥冻成一小坨冰块。

然而到了那一天,老天并未完全依计行事——气温没有降到气象学家预估的那样低。而这场人鸟大战的结局是,人类杀死了3000只燕八哥,平均算起来,每杀死一只燕八哥花费两美元。

生命的奥秘在于咬紧牙关活下去,而不是别的。即使没有牙齿,燕八哥仍然一直活到了今天。并且,如我的南方友人说的——在他们那个城市里繁衍得到处都是。即使是在天津,人群如蚁,燕八哥仍像它们的祖辈一样飞来飞去,连鸣声的分贝也不曾有所降低。

我的住处旁边有一小片别墅区,这片楼群由高墙守护,高大繁茂的树冠从围墙上方探出头来,显然已经长成了一片小型森林。也许燕八哥们就定居在那儿。墙头上的电网对它们毫无意义,而摄像头或许会捕捉到一张张鸟脸——在人类看来,这些鸟脸如此相似,因此失去了作为险的一切意义。

微小说

日子

□袁炳发

在我家的巷子口,有一家安徽板面店,店面不大,里面只放着四张桌。我常到这家小店来吃板面,是因为这家小店的板面汤纯味正,口感也好,应该说是地道正宗的安徽板面。

开小店的是从安徽来的一对夫妻,年龄在30岁左右,两人分工不同,男人压面,女人掌锅调汤。

因为常去吃面,便熟了,每次我去,女人都极热情,大哥,来了,请坐。

坐下后,来一大碗面,面加宽,汤加辣,再加一个卤蛋,多放几片小白菜叶。女人记了单后,就去后厨让男人制面了。

后厨和饭厅是通着的,坐那儿等面时,我就看着男人制面,也是蛮有趣的。

男人瘦高,窄脸长发,从不言语,更没见过笑容,看着很神秘。男人在面案上把面反复揉搓之后,再把面弄成七八厘米长、一厘米宽、一厘米厚的长形面块,然后分成条状,揪住面条一端,向案板上摔打拉条。

男人做完这些,就回到后屋,剩下的活就是女人来做了。

女人把男人摔好的面,用手抓抓抖抖,便下到锅里的沸水中。并时不时地往锅里添加凉水,火候到时放入菜叶。女人将煮好的面,用笊篱捞到碗中后,转身到一旁的料锅,用铁勺撇开浮油,盛一些牛肉碎末与十几根油炸了的小红辣椒,放上卤蛋,这碗面所有的工序就算完成了。

女人做这些时,手脚特别熟练犀利。

我不得不由心里发出赞叹:这是技术呀!

女人很爱说话,店里没人时,女人就坐下来和我讲她的故事。

大哥,我和我爱人是从安徽阜阳农村逃婚出来的。来东北时,我们两个人买完车票后,兜里的钱加起来还不到300元,想想真是苦呀!

我皱了皱眉头问,都这个年代



插画/胡文光

了,为什么还逃婚?

女人说,大哥你不知道,我们住的那个地方是偏僻山区,什么事都是父母做主,我爸妈死活不同意我嫁给你,没办法,我俩就出来了。出来后,我们什么都干过,他在澡堂给人搓澡,我去别人家当保姆。后来卖菜,街头炸过油条,卖过报纸、当过护工等。当时真没觉得有多苦,只是一个心思攒钱,然后正儿八经地干点啥,就开了这个小店。

我对男人一直充满好奇,就问,你爱人大部分时间都待在后屋,不是搞什么研究吧?

女人听后收起笑容,一脸严肃状地说,大哥,你还真猜对了,我爱人是诗人,他在研究诗歌,每天在后屋写诗。我爱人立志要写几百首与面条有关的诗。

我有些疑惑,仅是面条就能写出几百首诗来?

女人见我神色疑惑,便说,大哥,你不知道,面条的吃法和做法多着呢!我专门研究过,你知道古时人们把面条叫什么吗?

我诚实地回答,不知道。女人说,叫不托。意思是用刀把面饼或面片直接切成条状之后再煮食,不用手掌托着。

女人还说,大家知道的面条就有兰州拉面、郑州烩面、四川担担面、东北冷面、牛肉面、炸酱面、龙须面、刀削面……我们叫不上名称的还有很多种呢!

女人说完这些,我觉得这个女人不简单,干啥都有股子拼劲儿。

我又说,我的理想是,将来在这个城市开一个上下两层的面馆。能否实现是另码事,但要两个目标,这日子就有了盼头。是不?大哥。

我点着头问,你这个小店每月能

赚多少钱?

女人说去了房租也就剩2000多元。我心想,真够辛苦的,这女人的目标得什么时候能实现呢!

小店的对面不远处,一大片民房正在拆迁,我告诉女人,听说这条巷子两边的房子马上就要拆迁了。

女人点点头,她告诉我过段时间也许另选址开店,如果还喜欢吃她家的面,她电话通知我新址。

我将我的手机号码告诉了女人。

不久,这条巷子两边的房子真的拆迁了,女人的小店不知去向。

有一天,我突然接到了那个女人给我发来的短信:大哥,我的新店在果戈里大街118号,请你光临。我爱人最近的一首诗中,有一句我最喜欢:奔赴他乡的路上,我们的日子铺满鲜花。

我在心里为他们祝福。

札记

写给母亲

□陈词

1

我垂下睫毛,像百岁老者汹涌回顾童年那道魂影。并非我的童年仅充满星光,也有烟雪的席卷。有我双手合不拢的祷告。

不远的青草坪传来母亲呼唤的回应,像从前我卧在她的深怀,看她的眼睛唱眠曲,听她的嘴唇呢喃。

从那道魂影,母亲淡去。花影人生由双脚生发,总有似仙女的母亲频频回头。系着白纱的长发,像风轻易吹掉我从毛孔钻出的敌意,飒飒!

我总会转危为安,从深陷的恐惧和忧伤山谷,敲响带炊烟的房门。我有充满胸腔的鼓待播,有塞满视线的苦情,有生和死联袂的出演,有信心和饥渴筑起的崖壁,一双翅膀欠几根羽毛。

汹涌于那道魂影,才有力量承受爱。

2

从峡谷脱险,感谢手中握着的琴键,看似破旧,一经拨动,甜蜜和清淡就挂满月亮树。

童年的魂影把整座花园粉上金色,一串串音符,饱满且纯真,在春天起舞,在音乐中展开双眼。

乡土

乡村喇叭匠

□卢海娟

一个村庄,怎么可以少了喇叭匠?东北人爱扭秧歌,秧歌扭得浪,全靠喇叭调。每年春节,如果不尽情地扭几天秧歌,这个春节就过得没味道、没意思;每年春节,大姑娘小媳妇如果不看几场秧歌,那花容月貌,那绿裤红裳,那欲说还休的心事就找不到出口,青春就黯淡、就凄惶;每年春节,小孩子们不在扭秧歌的队伍里跑来跑去,不从东村撵到西村,不向小女生扔几个爆竹,就难受、就郁闷、就蔫巴巴地全失了生气。

扭秧歌的红男绿女出尽了风头,吹喇叭的更是把喇叭口举上了天,喇叭就是村庄幸福生活的赞歌,是一村老少所有的回忆和精神寄托。

喇叭是村庄最嘹亮、最喜庆的乐器,它发音高亢、曲调婉转,非常适合

渲染情绪。喇叭不是一个复杂的乐器,它的结构非常简单。喇叭的管身呈圆筒形,在木制的筒形管上开前七后一共8个孔,筒形管上端装有带哨的铜管,铜管上端套有双簧的苇子做成的“叫叫”。由嘴巴含住芦苇制的哨,用力吹气使之振动发声;喇叭筒形木管的下端套着一个铜制的喇叭口,村里人称之为喇叭碗。经过木头管身以及金属碗的振动及扩音,各种婉转曲折的音调便呈现出来。

一个好的喇叭,关键还看里面的“叫叫”做得怎样。所谓“叫叫”,就是指铜管里面的哨,要找当地的苇子,七八月间,选几株苇子把尖掐掉,让它不能正常生长。等到秋天,把掐了尖的苇子割回来,破开苇皮,用刀刮薄,再用水泡软,套在专门做哨子的模子上,用铜丝缠上,用烙铁烙,烙成

读书

书香诗境

□张兴达

每次出门在外,我都会赴各地书店购买书籍。每去一个地方之前,都会把当地最大书店的地址查好,到达目的地务必找时间光顾这家书店,淘些自己心仪的书籍。友人曾笑我,这么远往回背这么沉的书,累不累?我笑笑,并不解释。记得前年夏天,我和妈妈到南京、上海一带旅游。虽有白天到处奔走的劳累,但当妈妈问到我哪儿再溜达溜达时,我脱口而出:上海书城。

上海书城坐落在有名的黄浦路上,那是一条充满活力与书香气息的街道。到达书城,我完全被它雄伟的气势和规模惊呆了。书城有17层,偌大的建筑在傍晚璀璨灯光的映衬下,仿佛是一座知识的水晶城堡,浓郁的书香气息与书城大楼融为一体,既充满浓厚的读书氛围,又不乏时代感。

怀着惊叹和兴奋的心情,我一层一层仔细地挑选自己心爱的书籍,对那些喜爱又不能一次买回的书,则用手机拍下来,准备以后有机会再慢慢购阅。妈妈有些嗔怪地说:你这哪是旅游来了?分明是逛书城来了!几天后,我和妈妈从上海到了南京。之所以选择南京,并不是因为南京的繁华,而是因为南京千百年

来深厚的文化底蕴召唤着我,秦淮河桨声灯影里文人墨客的美文华章给我留下了太深的印记。我无暇陪妈妈逛逛繁华的商场,径直去新街口的新华书店。之前,我就听书友友们讲,南京新街口新华书店里诗歌、散文方面的图书特别丰富。进入书店,感觉真是名不虚传,《唐诗宋词读本》《近代散文精选》……翻了这本又翻那本,不知不觉中,我已在书店逗留了大半天。当我拎着两大兜书籍向书店门口走的时候,才发现偌大的书店只剩下我一个人。

当我从书店出来,正碰上等待的妈妈,“我们赶快去吃晚饭了。”我摇头说:“不想去饭店了,我想回旅馆看看这些新买的书。”妈妈却神秘地说:“这家饭店就在秦淮河边上,去了你一定喜欢。”踏入饭店,我看到一排排书籍摆放在架上,客人们就餐前都捧着书认真地阅读,贸然进入的话还真的以为到了书店。我趁妈妈点餐的空闲拿了本诗集,正翻到“烟寒水月笼沙,夜泊秦淮近酒家”的名句,此情此景,真有如幻化的梦境,在秦淮河一个充满书香的酒家,沉入诗境……

此番旅程,真是收获多多,书香、诗境……

新诗

乡间事物

(组诗)

□于成大

在乡间

凡是南风吹过的地方
都是美好的事物
凡是雨水滋润过的地方
都是青青的
凡是花朵开过的地方
都是芳香之旅……

在乡间
草木的身子露水的心
黑土之上的幸福和睡眠
耳畔的松林眼底的粮食
桃花的新娘泥质的目的地……

用愿望将丰年的芝麻栽种
父亲在田垄寻找寻觅
年年寻找一个叫五谷丰登的
成语
母亲手持一缕炊烟
日子是扯不断的线……

忠于职守的山神庙
目不斜视的白桦树
风吹过的村庄 比命运更深……

在乡间
做一只虫子是多么幸福的事情——
于青枝间漫游 热爱每一片绿叶

松涛

风把一片林子带到我面前
风让每一根松针都浪花四溅
此刻 油松以水的形式
拍打我的耳畔
像拍着温柔的岸……
我一次次经历潮涨潮落
一次次经历松脂味儿的聚聚散散

起风的日子
一片松在我的耳畔荡漾、浩瀚
而我担心的是:如果风突然停了
松们会不会搁浅……
漂泊于都市的日子
我用耳朵携带一片林子
我用血液携带一片海
我用记忆携带一份黛绿
我用漂泊,让自己成为一艘船

一车闯入城市的干柴

一车闯入城市的干柴

穿过车水马龙的街巷
农用三轮车的突突声
像它忐忑不安的心跳……
此刻 它沿街漫无目的地行走着
像投奔多年不曾联系的远方亲戚
在这个光怪陆离的城市
找到一个落脚点并不容易——
地热、暖气、空调 牢牢地
占着仅有的岗位
狭小的缝隙 让柴捆中夹杂的
那根松针
都难以插入……

一车闯入城市的干柴
四顾茫然
它让我想起了远方的山岗、柴垛
及一些温暖的词汇
让我想起一个带有温度的汉字——
柴

怀揣着一腔热血 背井离乡
今夜 体会着异乡的寒冷……

五月等待一场烟雨

□郑晓玲

来不及和你叙叙
匆匆地,五月已悄然而至
轻盈灵动,飘洒如烟
人间五月芳菲尽,流年弹指一挥间

温柔似水的季节
南极与北极,却不在同一个地平线
彼此相望
回味,留一腔思念

我喜欢飘雨
细腻精灵啊
洒落的泪滴,细细密密
太阳似盏灯,炙烤着大地
万物饥渴,寻觅
梦一场雨滴
那是大自然给予的恩赐

许一片桃花源
缠缠绵绵
跳华尔兹
寻一份美丽的相遇

独爱雨的柔
世间万物温馨如许
脉脉含情,视野中的神秘
等一场雨
漫步在雨幕
上演诗情画意